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19-062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董事姚卫东因个人原因未参会也未参与表决外，其他董事均采用通讯方式对本报告进行审议和表决。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姚卫东	董事	个人原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信科技	股票代码	3000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伟达	徐磊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二路以东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二路以东	
电话	0553-2398888	0553-2398888-6102	
电子信箱	wdchen@token-ito.com	lxu@token-ito.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9,215,658.43	4,375,062,964.65	-2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1,170,521.55	364,152,308.34	2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9,781,703.81	341,768,405.16	2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7,119,138.94	-57,749,831.98	1,618.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19	0.1584	2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59	0.1584	1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8.26%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62,782,298.45	9,324,564,985.81	-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95,349,541.34	4,856,675,033.94	6.9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8,3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芜湖铁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1%	271,497,707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7%	206,132,018		质押	134,81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8%	36,431,234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8%	29,393,100			
鹏华资产管理—浦发银行—鹏华资产大拇指泰然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1%	27,809,4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0%	27,669,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22,041,1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20,042,608			
陈奇	境内自然人	0.82%	18,946,096	18,946,096		

张跃军	境内自然人	0.79%	18,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跃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0 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2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长信转债	123022	2019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8 日	123,000	0.4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0.78%	47.43%	-6.6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55	12.32	9.9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依托全产业链优势，继续专注于中高端触控、显示一体化业务拓展的市场战略，在优势业务板块进一步挖掘市场潜力、巩固优势地位；其次，继续强化风险管控，进一步

提升精细化管理程度，始终保持资产运营效率和资产质量遥遥领先于同行其他企业；再者，持续加大可穿戴模组业务的投资力度，做好柔性oled可穿戴项目量产前的各项准备，加快5G手机显示模组生产进度，推进柔性TP sensor 国内面板厂商的认证，培育并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的主要工作如下：

（1）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19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22,921.57万元，同比下降26.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44,117.05万元，同比增长21.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2,978.17万元，同比增长25.75%。报告期内，收入下降主要系占销售收入主要贡献的中小尺寸手机显示模组业务结算模式变化所致，即由先前单独的Buy And Sell模式变为Buy And Sell模式和OEM模式并存，并且OEM模式的占比进一步提升所致。净利润增长系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处于行业龙头、全产业链优势明显、同一客户多业务版块合作持续深化、产品出货量持续保持增长、精细化管理和规模化生产共同促进了效益增长。

（2）加快可穿戴业务的投资进度

从华为公司的半年报和A公司的三季报数据，都突显了全球可穿戴市场和业务的快速增长。为应对全球知名智能可穿戴客户如三星、Fibit、华为、华米急速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加快TFT和硬屏Oled可穿戴显示模组产线的建设进度，从目前的1.2KK/月产能提升至年底的2.5KK/月产能；同时，通过发行可转债，为北美著名消费电子巨头提供全球首家基于柔性Oled面板的可穿戴模组产品，目前项目进度顺利，完全按照客户的既定要求和时间节点前行，很快进入量产。

公司作为全球唯一能够联合提供TFT、硬屏Oled、柔性Oled可穿戴模组的专业生产企业，行业头部地位稳固，核心技术遥遥领先同行，叠加规模优势，可穿戴业务将成为公司重要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3）积极发力柔性Oled元器件市场，并加快Oled手机显示模组的预研制

目前，Oled模组制造等相关生产环节基于前期获取垄断利润和保密模组制造相关技术等因素，仍封闭在面板厂商的产业链条中。未来，随着Oled产线的不断点亮和投产，加之Oled面板制造良率的不断提升，进而促进搭载 OLED 面板的手机模组渗透率持续提升。面板制造商由于大规模模组生产所需的人力密集要求和管理难度，将促使面板厂将部分模组生产进行外发。

公司一方面依托在 LCD 高端模组形成的优势经验，并结合在小尺寸Oled模组制造业务方面积累的工艺、技术、设备、人员等各要素领先优势；另一方面，公司已成功研制出搭载在柔性Oled显示屏上的可折叠 20 万次的柔性触控TP Sensor，是全球为数不多掌握柔性触控核心技术的企业，该产品已通过国内和国际大客户的认证审核，即将进入量产阶段，公司在 Oled 模组专业生产领域具备技术垄断性和唯一性，凭借在产业链配套、核心技术独享等方面的优势，为积极进入柔性Oled手机模组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4）优化车载业务板块布局，为客户提供更高效、更有竞争力的方案及产品。

公司在车载版块布局早、起点高，先发优势明显，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较完备的车载触控显示模组布局，覆盖车载 Sensor、车载触控模组、车载盖板、车载触显一体化模组等产品。公司在车载触控显示模组产品上技术积累深厚，公司针对车载触控显示器的特殊要求，通过深入分析车载触控显示器眼位和亮度的关系及热力学特性，通过对触控减反玻璃的特性和工艺研发，使车载液晶显示器在光学性能、安全性能、温度适应性等方面均有较大的突破，具有高强度、高信赖性、高抗震等功能，产品竞争力十分突出。

由于车载产品生产及管控要求较消费类电子更加严格，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汽车行业最严格的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但基于为客户提供更快捷、更高标准的产品，公司将原在赣州德普特的车载盖板业务转移至芜湖本部，目前芜湖本部集中了车载全业务链条，优化了车载事业部群的组织架构，充实了管理力量，集中了管理的有效要素，提高了管理效率，强化了过程管理，管理效果显著。

近年来，公司与全球高端新能源汽车巨头 T 公司积极开展研发合作，为其 Model S、Model X 等旗舰车型提供中控屏模组。2019 年初，特斯拉超级工厂在上海正式投建，规划年产能达 25 万辆纯电动整车，包括 Model 3、Model Y 等高性价比系列车型。公司将依托地域优势、技术协同和产业配套完善等优势加快融入客户供应链。同时，公司产品在国内新能源领军车企比亚迪的供应链中也占据重要地位，独供比亚迪唐、宋、秦等热销车型的中控屏模组。此外，公司也通过国际知名 Tier1 汽车供应商阿尔派、伟世通、哈曼、大陆电子和夏普 等进入大众汽车，福特、菲亚特车载供应链体系。未来，公司将依托在车载 Sensor、车载触控模组、车载盖板、车载触显一体化模组积累的高端技术经验和优质客户资源，不断提升在车载触控显示模组的市占率。

（5）版块协同增强业务竞争优势，减薄业务持续发力，协同模组业务同步发展

公司减薄业务规模雄居国内首位，市占率NO.1。一直服务于国际、国内最高端客户群体，凭借高稳定性、高良率和成本优势赢得Sharp、LGD、BOE的一致认可，上述三家面板巨头目前均是全球顶尖智能电子产品领导者A公司（其NB和PAD产品）所用面板的供应商。公司已于2016年通过Sharp成功打入A公司NB&PAD的供应链，成为国内唯一通过A公司认证的减薄业务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加紧“年产260万片G5 LTPS TFT液晶面板薄化项目”建设，并积极推进减薄七期项目所需的基础资

源要素准备工作进展，以满足韩系和台湾地区知名面板客户群的业务需求，并积极配合全球TFT龙头京东方的业务布局。同时，按照一贯化市场战略，公司对减薄加工板块和模组高端板块进行互联互通，实现现有业务的不断延伸。通过一贯化业务组合模式，能够最大程度发挥供应一体化的优势，进而增强客户粘性，强化客户的市场竞争力，有利地提升了公司在“减薄+模组”联合板块的话语权和市场主导地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其他列报格式的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253,003,356.42		176,784,452.40
应收账款		1,700,200,882.51		716,977,114.4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53,204,238.93		893,761,566.84	
应付票据		429,429,643.72		210,157,443.15
应付账款		1,178,803,025.29		285,472,144.4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8,232,669.01		495,629,587.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89,98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89,98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2,847,259.09		242,847,259.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2,847,259.09		242,847,259.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28,809.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8,809.6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市德普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注销。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前文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